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5-013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阳国际	股票代码	0029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清平	卞晓彤、莫晓桦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3 栋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3 栋	
传真	0755-82712311	0755-82712311	
电话	0755-82739188	0755-82739188	
电子信箱	hygj@capol.cn	hygj@capol.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华阳国际是以设计和研发为龙头，以装配式建筑和 BIM 为核心技术的设计科技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设计与咨询、建筑科技创新及产业链延伸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文化创意产业链，布局数字文化业务，构建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以数字化转型为驱动，积极推进人工智能在建筑设计、数字文化领域业务场景的应用深度，加速公司数智化转型。

公司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甲级资质、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风景园林工程乙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筑设计行业首家“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首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以及首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深圳市 BIM 工程实验室设立在公司。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城市规划、建筑设计与咨询、建筑科技、工程造价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以及数字文化业务等；区域布局从深圳拓展至广州、湖南、上海、海南、湖北、香港等多个重点区域，形成了以华南为中心，辐射华中、华东、西南、华北等地区的市场格局。

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如下：

1、建筑设计与咨询

建筑设计是指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在满足整体定位及经济技术指标的要求下，对建筑物和附属构筑物设施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专业服务。建筑设计兼具艺术创作和工程技术属性，需要综合应用建筑史学、建筑美学、结构力学、工程力学、物理学等多个学科的专业技能。

公司深耕建筑设计领域二十余年，取得了较为领先的行业竞争地位，位列民营建筑设计企业第一梯队。公司设计业务主要分为规划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四个阶段。产品类型覆盖居住建筑、公共建筑、办公及产业园、TOD、商业综合体及城市更新等多种业态。

2、数字化（BIM）及智能化（AI）研发与创新

BIM 技术是在 CAD 技术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多维模型信息集成技术，是对建筑工程物理特征和功能特性信息的数字化承载和可视化表达。BIM 的应用和普及将极大提高建筑工程行业的信息集成化程度，促进建筑工程行业数字化、信息化转型，改善产业协作模式，提高协作效率和工程质量，降低项目成本，以实现可持续发展，推动建筑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实现产业互联互通。

公司 2008 年启动 BIM 专项研究，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依托多业态、多专业、全流程设计应用场景的丰富积累，积极参与应用软件研发和行业标准体系建设，加入数字化工业软件联盟并担任常务理事单位，深圳市 BIM 工程实验室设立在公司，公司建筑数字化工业化研究院被深圳市科创委认定为重点企业研究院。公司持续研发华阳速建平台，致

力于构建 IBIM 平台，以设计为起点，通过自主研发和战略合作等方式打通产业数据链，实现各个环节数据无缝集成和迭代，打造覆盖全产业链的数据平台和生态系统。

公司依托 BIM 技术，锚定数字化转型目标持续深耕，积极搭建面向未来的技术创新体系；持续投入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与迭代，打造具有行业竞争力的 AI 技术矩阵；深挖 AI 技术潜力，不断拓宽 AI 设计的应用边界，如 AI 辅助生成系统、智能审图平台、图形引擎、识图引擎、通用多模态大模型等，加快 AI 技术与设计全流程的深度融合，推动公司数智化转型。

3、装配式建筑设计咨询与技术研发

装配式建筑是指将建筑所需要的墙体、叠合板等预制构件在工厂按标准生产后，运输至现场进行施工装配，实现了建筑过程从“建造”到“工业化”的转变。装配式建筑对设计环节提出了更高要求，具有容错空间小、技术策划前置、管理统筹前移等特征。前端设计会对项目的成本、工期、质量等产生较大影响，需要设计企业掌控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建立覆盖全产业链的技术体系和设计思维，实现“保质量、降成本、缩工期、减污染”的目标。

公司是最早开展装配式建筑设计研究的企业之一，从 2004 年启动至今，取得了丰富的研究经验与成果，获得了一系列重要荣誉。公司被住建部认定为“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以及“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被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认定为“深圳市住宅产业化基地”，2022 年公司成为“广东省建筑工程绿色与装配式发展协会先进会员单位”，是深圳建筑产业化协会的会长单位。公司掌握了从设计到施工的全过程技术，可以为不同的建筑产品提供涵盖装配式建筑设计策划、前期规划、建筑方案、施工图设计、构件图深化、生产安装指导等系统解决方案，公司自主研发的“十全十美”系列产品在人才房、保障房领域建立了核心竞争优势。

4、建筑产业链延伸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是指对建设项目造价进行全过程、动态管理，包括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等。

全过程工程咨询及代建项目管理是为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服务，协助建设方进行项目管理，提供技术支持，为建设方的决策提供依据和意见。

工程总承包（EPC）是指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5、数字文化业务

数字文化产业是以文化创意内容为内核，借助数字技术，实现创作、生产、传播与服务的全流程数字化。报告期内，公司拓展文化创意产业链，进军微短剧赛道，搭建以“内容创作—工业化制作—精准投流—用户运营”为核心的全链条业务闭环，通过持续优化内容创作与分发机制，探索全新的内容消费和互联网营销模式。立足数字化、AIGC 等前沿技术，

发掘行业技术创新的潜在机遇。通过广告植入、会员付费、衍生品开发、品牌定制等多元化商业模式，充分挖掘内容价值，为公司商业价值提升与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3,062,404,048.15	3,263,496,438.88	-6.16%	3,221,154,30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7,644,624.53	1,583,155,160.93	-1.61%	1,480,331,233.68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166,933,522.37	1,506,747,619.49	-22.55%	1,825,496,01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301,190.48	161,330,258.28	-22.33%	112,176,07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684,383.91	129,124,136.45	-12.73%	87,202,35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60,267.25	287,091,989.44	-39.27%	265,398,430.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92	0.8229	-22.32%	0.57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84	0.7759	-19.01%	0.5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9%	10.57%	下降 2.48 个百分点	7.7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8,871,288.67	290,724,103.40	292,543,296.63	354,794,83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3,282.39	56,129,151.33	52,645,485.12	13,423,27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1,846.45	53,313,192.53	47,257,904.43	10,371,44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33,631.99	-29,897,239.97	97,787,450.35	201,303,688.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崇武	境外自然人	26.48%	51,903,000	38,927,250	质押	29,716,982
徐华芳	境内自然人	14.19%	27,810,000		不适用	
淮安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12,838,000		不适用	
淮安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3%	11,230,000		不适用	
田晓秋	境内自然人	1.30%	2,540,400	2,340,300	不适用	
薛升伟	境内自然人	1.23%	2,420,000	1,815,000	不适用	
#沈立刚	境内自然人	1.13%	2,220,000		不适用	
邹展宇	境内自然人	0.96%	1,879,100	1,409,325	不适用	
袁源	境内自然人	0.77%	1,500,000	1,125,000	不适用	
#胡伟	境内自然人	0.61%	1,197,9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华芳与唐崇武为一致行动人，徐华芳是唐崇武的岳母；淮安旭天与淮安中天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唐崇武为淮安旭天和淮安中天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薛升伟为淮安旭天有限合伙人；邹展宇与袁源为淮安中天有限合伙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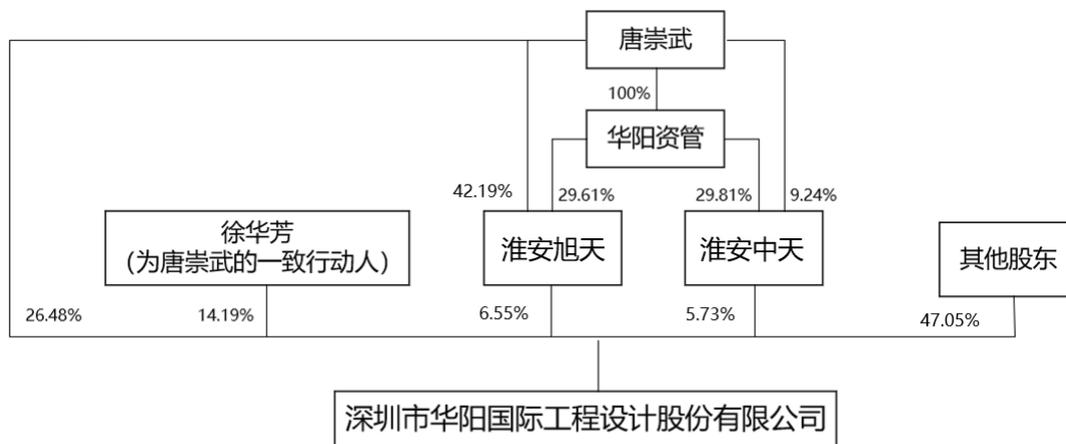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华阳转债	128125	2020年07月30日	2026年07月29日	44,970.02	第一年 0.4% 第二年 0.6% 第三年 1.0% 第四年 1.5% 第五年 2.0% 第六年 3.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华阳转债”于2024年7月30日按面值支付第四年利息，共计支付利息674.59万元。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中证鹏元评级于2024年5月31日出具的《2020年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华阳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报告期可转债资信评级状况未发生变化。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08%	48.94%	-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078.35	15,553.60	-15.9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9.17%	19.59%	-0.42%
利息保障倍数	6.33	7.72	-18.01%

三、重要事项

2024年10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崇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华芳女士、淮安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淮安中天”）、淮安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淮安旭天”）分别与上海皋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皋颐鹤鸣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皋颐鹤鸣”）、上海子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子呈嘉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子呈嘉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唐崇武先生、徐华芳女士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955,000股、4,870,000股（合计9,8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转让给皋颐鹤鸣。唐崇武先生、淮安中天、淮安旭天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145,000股、2,940,000股、2,740,000股（合计9,8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转让给子呈嘉晟。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唐崇武先生、徐华芳女士、淮安中天、淮安旭天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4,13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2.92%）。皋颐鹤鸣、子呈嘉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9,8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成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份转让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